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

（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）

序号	原条款	原条款内容	修订后条款	修订后条款内容
1	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590,580,186元。	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590,340,201元。
2	第十九条	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,590,580,186股,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	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,590,340,201股,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内容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三日